

中學各科要覽

物 理 學

(上)

張開折編

編 輯

1. 本書預備作為初高中學生在課外複習時應用，並作為大學專門院校入學考試前，在短期內可得一具體的準備為目的。
2. 本書內容，淺解和圖解並重，提綱挈領，作一有系統的敘述，以便複習時易於記憶，而便推考。
3. 本書對於每一主要事項，大致歸納一頁。在每面左方的一頁上，首兩項提出其要點，第三項為參考欄，附以解說或插圖，以期易於領悟。
4. 本書的單數頁上，最右的一項為習題，其他兩項為習題解答。
5. 本書中習題和解法的一頁，常和主要事項的一頁互相對照，以便參考。

大 意

6. 本書除依據者的經驗之外，其大部分材料系譯自日本研究社表解式參考書，改訂而成。

目 次

1. 緒論(一).....	4	16. 氣體(二)氣壓計.....	34	33. 热 (三)热的輻射.....	68
2. 緒論(二)單位.....	6	17. 氣體(三)壓力計、大氣的浮力	36	34. 热 (三)熔解、凝固	70
3. 緒論(三)密度、比重	8	18. 氣體(四)波義耳定律.....	38	35. 热 (四)汽化、液化	72
4. 緒論(四)位移、運動、速度、加速 度.....	10	19. 氣體(五)抽水唧筒.....	40	36. 热 (五)大氣中的水汽.....	74
5. 緒論(五)慣性、力、反作用.....	12	20. 氣體(六)空氣唧筒、壓氣唧筒	42	37. 热 (六)熱機.....	76
6. 緒論(六)重力、壓力、張力、分子 力	14	21. 氣體(七)虹吸.....	44	38. 光 (一)直線傳播、照度、光度	78
7. 固體——彈性	16	22. 热 (一)溫度、熱	46	39. 光 (二)光的反射、平面鏡	80
8. 液體(一)水平面、液體的壓力	18	23. 热 (二)溫度計	48	40. 光 (三)凹鏡(1)	82
9. 液體(二)巴斯噶原理、水壓機	20	24. 热 (三)熱量、比熱	50	41. 光 (四)凹鏡(2)、凸鏡	84
10. 液體(三)內部的壓力、連通器	22	25. 热 (四)比熱的測定	52	42. 光 (五)光的折射	86
11. 液體(四)阿基米得原理、物體的 浮沈	24	26. 热 (五)固體的線影張	54	43. 光 (六)透鏡	88
12. 液體(五)比重的測定	26	27. 热 (六)固體的體影張	56	44. 光 (七)光的色散、虹霓	90
13. 液體(六)表面張力	28	28. 热 (七)液體的膨脹	58	45. 光 (八)光譜、物體的顏色	92
14. 液體(七)毛細現象、擴散、滲透	40	29. 热 (八)氣體的膨脹	60	46. 光學器械(一)照相機、眼、顯微鏡	94
15. 氣體(一)性質、大氣壓	32	30. 热 (九)氣體的普通定律	62	47. 光學器械(二)幻燈、放大鏡、顯 微鏡	96
		31. 热 (三)熱的傳播、熱的傳導	64		
		32. 热 (二)熱的對流、暖室的設 備	66	48. 光學器械(三)望遠鏡、潛望鏡	98

學習物理學的注意

1. 第一要正確了解。

爲應付考查或考試，把書上所載的，或先生所教的詞句吞下去，只知道暗記的學生很多，這真是可憐。本來要想了解學問，固然少不了暗記的功夫，但是物理學是要推想思索的部分佔得多，所以物理學所討論的事項，若不充分了解，不但不能活用，且推想也難得正確，對於物理學的興趣也會消滅的。所以要學習物理學，第一要有正確的理解。

2. 術語名詞的意義要正確了解。

物理學所用的術語和名詞等，必須要徹底了解。只圖暗記，濫費腦力，必全歸無效，毫無結果。術語的意義，只要正確了解，不像其他文章，無需暗記。所以了解正確的意義，是很重要的。

3. 公式要正確理解。

物理學所用來表示種種數量關係的公式相當多。公式不

僅是應該暗記的，式中所含物理學的意義，要充分了解，所表示的現象，定要正確認識。僅僅暗記公式，把數字代入，僅知道作代數學的計算法，這是初學者易有的弊病，是最忌的事情。

4. 基礎的計算問題要徹底練習。

普通考試多出計算問題，這是觀察理解力的最簡單正確方法。但計算問題的數目是無限的，完全演習，不易辦到。最好是就各事項的基礎問題，各擇幾個來徹底練習了解，實是要訣。

5. 說明問題的解答須得要領。

解答說明問題，普通比解答計算問題難。自然現象一見好像簡單，但是複雜的居多，所以不易完全說明。然而各現象各有要點，捉住要點，用簡要的文字表現出來，是很重要的。

物 體 (一) 精 神	<u>物體</u> 凡占有一定的空間，由吾人的感覺可認識其存在的，稱爲物體。	實驗，以研究自然現象，適用正確的思考和推理而研究的學問，稱爲自然科學。	<u>物體和物質的區別</u> 物體有大小、形狀等的量度；物質係表示物體中的實質；例如桌、椅、書架等都是物體，而構成各種物體的實質，如木材、紙、鐵等，均爲物質。
	<u>物質</u> 凡構成物體的實質，稱爲物質。		
物 質 (二) 物 質 的 變 化	<u>質點</u> 很小的物體可以假定成一點時，稱爲質點。	<u>物理學</u> 物理學爲自然科學的一分子，係研究物質的性質，物體的運動，以及熱、聲、光、磁、電等項現象的學問。研究物理學的目的，在求得各現象間的關係，以確定物理定律。其應用可增進人類文化的設備，以得日常生活上的便利。	<u>物質的通性</u> 各種物質共有的性質，稱爲物質的通性。其顯著的如下列數種：
	<u>質量</u> 物體內含有物質多少的量，稱爲質量。		
物 質 (三) 物 質 的 變 化	<u>自然現象</u> 自然界中物質的種種變化，稱爲自然現象。自然現象的種類雖多，但可大別爲下列的二種：	<u>三種物態</u> 物質的狀態，稱爲物態。物態有固體、液體、氣體的三種區別，稱爲三種物態。	(1) <u>廣延性</u> 物質占有一定空間的性質，稱爲廣延性，或稱填充性。
	<u>物理變化</u> 凡物質的狀態雖起變化，但其實質常保持一定的性質。如將變化的原因除去，則容易恢復原有的狀態。這種變化，稱爲物理變化，或稱物理現象，爲物理學研究的範圍。		
物 質 (四) 物 質 的 變 化	<u>化學變化</u> 凡物質起變化後，所成他物質的性質，完全和原物質不同。這種變化，稱爲化學變化，爲化學研究的範圍。	<u>固體</u> 如木、石等，凡有一定的體積，和一定的形狀，而不易改變的物質，稱爲固體。	(2) <u>不可入性</u> 兩物質不能同時占有同一空間的性質，稱爲不可入性。
	<u>自然科學</u> 凡根據精密的觀察和		
物 質 (五) 物 質 的 變 化		<u>液體</u> 如水、油等，凡有一定的體積，但其形狀隨容器而易於改變的物質，稱爲液體。	(3) <u>多孔性</u> 物質的組成與非連續相接觸，其中含有微小空隙的性質，稱爲多孔性。
物 質 (六) 物 質 的 變 化		<u>氣體</u> 如空氣、水蒸氣等，凡形狀和體積均無一定，而易於改變的物質，稱爲氣體。	(4) <u>重數</u> 物質皆有重量。
物 質 (七) 物 質 的 變 化		<u>流體</u> 液體和氣體均易流動，可合稱爲流體。	(5) <u>慣性</u> 物質不受外力時，均有繼續保持其靜止或運動狀態的性質，稱爲慣性。

—習題解答—

1-6, 12, 13見本文的說明。

7. 物體的種類較多，因同一物質可造成多種的物體；例如鐵的物質，可造小刀、火鉗、釘、鏈、以及桌椅、床、櫃等很多的物體。

8. 水遇冷即凝固成冰，水如受熱則成水蒸氣，均為物理變化。水中如通以電流，則水即分解成氫和氯的氣體，所具有的性質，和水就完全不同，故為化學變化。

電燈中的燈絲，當電流進入時即燃熱以發光，但其變化並無消耗能量的性質，燈絲的性質卻未改變，故為物理變化。木炭燃燒即變成二氧化碳的氣體，得實質上的變化，故為化學變化。

9. 高溫落下的物體，物體受熱而膨脹，經被擊動而發聲，電燈絲在電流進入時燃熱而發光等，均為物

理變化的例證。

木炭燃燒變成二氧化碳的氣體，水受電解而分析為氫和氯的兩種氣體，鐵器在濕空氣中而生鏽，食物因微生物的存在而腐敗等，均為化學變化的例證。

10. 煙燭燃燒時，蠟熔解而汽化，為物理變化；氣體同時燃燒而變成水和二氧化碳氣，即為化學變化。

11. 自然科學的研究須根據現象的觀察，但因許多現象常在適當的時機和適當的地方，方可發生；且有時所生的各種現象，甚為亂雜，不便研究，故須用實驗以造成觀察。例如研究飛機時，對於氣流的複雜關係，可造一飛機的模型，就風洞以研究，較為便利，而免去實際在空中研究的困難。

習題（續論）

1. 說明物體和物質。
2. 試述物體和物質的區別（見參考欄）。
3. 試舉出數種物質的性質，並加以說明。（見參考欄）
4. 如何可辨識空氣的存在？
5. 何謂物質的廣延性，和不可入性？
6. 將一玻璃瓶倒立而浸入水中時，水不能全入瓶內。何故？（參考欄的不可入性）
7. 物體和物質的種類孰多？試述其理由。
8. 物理變化和化學變化有何區別？
9. 試各舉四例，以說明物理變化和化學變化。
10. 試舉例說明物理變化和化學變化可相伴而發生。
11. 試述自然科學的研究，應注重實驗的理由。
12. 試述物理學研究的專項。
13. 試述物理學的目的，和研究法。

單位 研究物理學須有各種量的測定，據度的方法，先在同類量中選定一種準量，然後將欲測的量和其比較，以確定為這量的若干倍。凡同類量中所規定的標準量，稱為單位。

基本單位 物理學中可以擴度的量，稱為物理量，各有規定的單位。物理量中的長度、質量、和時間，稱為三個基本量，這三個基本量所用的單位，稱為基本單位。

導出單位 物理現象都包含質量、空間和時間的關係，故各種量的單位都可由基本單位組合而成。凡由基本量導出的量，稱為導出量。凡由三個基本單位組合而成的單位，例如面積、體積、速度、和密度等的單位，稱為導出單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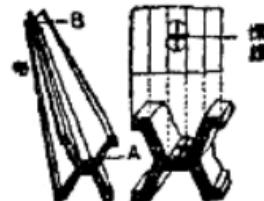
(1) 長度的單位 米制中長度的單位為1米，即在90%的鉑和10%的鎳製成的合金國際米原器上，所規定的兩橫標線間的距離。再依1米的長度，用十進法定出千米、分米、厘米等，為其補助單位。面積體積的單位為長度的導出單

位：如平方厘米(cm^2)、立方厘米(cm^3 , c.c.)等。容積的單位如為1升，即等於1000立方厘米。

(2) 質量的單位 質量的單位為1千克，即等於一鉑鎳合金製成的圓柱體的質量，稱為仔克原器。其 $1/1000$ 的質量為1克。更用十進法確定分克、厘克、毫克等的單位。1克即等於1立方厘米的純水，在攝氏4度時的質量。

(3) 時間的單位 在地面上某處子午線的觀察者，見太陽或次數極途中天所歷的時間，稱為1太陽日，為時間的單位。因一年中各大太陽日的是短，隨季節而不相等，故取一年中太陽日的平均數，定為1平均太陽日。1日再分小時、分、秒的單位。1秒即平均太陽日的86400分之一。

C.G.S. 單位 凡用厘米、克、秒三單位為基本單位的系統，稱為C.G.S. 單位。物理學上常用此單位，以求便利。
(例) 每秒厘米(速度) 每克立方厘米(密度)



國際米原器

國際米原器現存巴黎國際標準局，其橫截面成X形，在中間底座面上，有A、B兩橫標線。兩標線間的距離，在攝氏零度時，即為1米的長度。



仔克原器

—習題解答—

1—3參考本文的說明。

4.(1) 尺端易於磨滅，其處的標度即不正確，故用尺測定物體的長度時，可取尺上的任何一標度為起點，再讀出物體上另一限端處符合的標度數，則兩處標度尺數的差數，即測定物體的長度。

(2) 將尺平置在物體上，測其長度時，常因尺有厚度，使眼的位置發生誤差，亦須注意，故量度時應將尺上的標度線，直接和物體接觸，方可讀出正確的長度。

(3) 米尺上刻度至毫米線為止時，其 $1/10$ 毫米的部分，應作精密的估計。

5.C.G.S單位(見本文)的優點：(1)用十進法計算便利；(2)各種的量有相互的簡單關係(比重和密度得用同一數值來表示)；(3)物理學上應用時，單位的大小適當而便利。

6. 平方厘米、立方厘米。

7.(1) 在特製有側管的燒杯中盛水，至一定相當的深度。若將固體浸入水中，則水即被排開，由側管溢出，流入刻度的量杯中，即可推出不規則固體的體積。

(2) 在刻度的量杯中盛水，記其體積，然後將物體浸入水中，記出水面上升所達的體積數。由兩次體積數值的差數，即為不規則物體的體積。

(3) 應用阿基米得原理(參考頁)。

8. 直接法(1)用天平測定物體的質量；(2)時鐘測定時間；(3)用量杯測定液體的體積；(4)用分度規測定角的大小。

間接法(1)由物體的長、闊、厚三邊長度的測定，推求其體積；(2)由物體的膨脹，知其溫度；(3)由彈簧的伸長，可推知物體的重量。

習題（結論）

1. 何謂單位？

2. 何謂基本單位和導出單位？

3. 試述米制的標度，並說明其優點。

4. 試述用尺量物體的長度時，應注意的事項。

5. 何謂C.G.S.單位？此單位和他種單位比較，試舉其優點。

6. 表示面積和體積的C.G.S.單位，其名稱如何？

7. 說明測定形狀不規則固體的體積，所用的方法。

8. 測定一切量的大小時，如和單位量比較而得的，為直接測定法(例如物體的長度用尺直接測得)，如用他量直接測定後，再由各量間的關係，以測定物體的量，則為間接測定法(例如由水銀柱的高度可推出大氣壓的大小)，試就此兩種方法，各舉三例。

(III) 精論 (三) — 密度、比重

和

密度 表示物質緻密的程度，用物體的單位體積中所含的質量來測定，稱為物質的密度。如命 v 表示一物體的總體積， m 表其總質量， d 為該物質的密度，則其關係如下式：

$$[\text{公式}] d = \frac{m}{v} \quad [\text{密度}] = \frac{[\text{總質量}]}{[\text{總體積}]}$$

$$\begin{cases} \text{每立方厘米的} \\ \text{質量為 } 13.6 \text{ 克} \\ \text{稱 } 13.6 \text{ 每立方} \\ \text{厘米克} \end{cases}$$

密度的單位，是由質量和體積的單位組合而成的一種獨立單位，其 C.G.S. 單位為克/立方厘米，稱為每立方厘米克。

密度的數值，隨物質的溫度而稍有改變。

比重 物質的輕重，與和一樣準物質(通常取攝氏 4 度的純水)比較而知。凡物質的重量(或其質量)和等體積 4°C 純水的重量(或其質量)相比，所得的數值，稱為該物質的比重。

設 d 表物質的密度， d_0 為水的密度， s 為該物質的比重，則由密度的比，得下式的關係：

$$\begin{aligned} & [\text{公式}] s = \frac{d}{d_0} \\ & (\text{比重}) = \frac{[\text{物質的密度}]}{[\text{水的密度}]} \\ & [\text{例}] \text{水銀的比重} = 13.6 \text{ (不名數)} \end{aligned}$$

C.G.S. 單位中，因 4°C 純水的密度為 1 每立方厘米克，故物質的比重，恰和其密度的數值相等；那麼比重的公式，亦可直接寫成下式：

$$[\text{公式}] s = \frac{m}{v} \quad [\text{比重}] = \frac{[\text{質量}]}{[\text{體積}]}$$

密度和比重的區別 (1) 密度為物體的單位體積中所含的質量；比重係表示物質的重量，較同體積水的重量為若干倍。

(2) 密度為名數，須記出其單位；而比重為不名數。

(3) 密度的數值，隨各樣的制度而各不相同；但比重的數值，在各種制度中均為同一的數值。(例如英制中水的密度為 62.4 磅/呎³，金的密度為 1204.32 磅/呎³，故其比重等於 $1204.32/62.4 = 19.3$ ，而 C.G.S. 單位中金的密度則為 19.3 克/厘米³，但其比重亦為 19.3。)

比重表

鐵	22.4	鋁	2.58
鉛	21.5	玻璃	2.6
金	19.3	軟木	0.16-0.24
銅	10.5	冰	0.918
鋼	8.9	松	0.5
鐵	7.8	杉	0.4
錫	7.3	水銀	13.6
黃銅	8.5	酒精	0.78
鉛	11.3	石油	0.75
鐵	8.9	海水	1.01-1.05
銻	7.1	白蠟	0.8
竹	0.4-0.6	牛乳	1.03
金剛石	3.0	石英	2.9
人體	1.07	硬橡皮	1.8

—習題解答—

1. 參考本文。

2. 物質的密度 = 物質的比重 $\times 62.4$

3. $d = \frac{m}{v}$, 木塊的體積 = $40 \times 30 \times 15 =$

18000 立方厘米, 木塊的質量 = 9000
克, 故木塊的密度 = $\frac{9000}{18000} = 0.5$ 克/厘米³……(答)

因用 C.G.S. 單位時, 比重和密度的數值相等, 故木塊的比重 = 0.5……(答)

4. $d = \frac{m}{v}$, $v = \frac{m}{d} = \frac{100}{8.3} = 12.05$ 立方
厘米(答)

5. $d = \frac{m}{v}$, $m = vd$

設 x = 內直徑, 則水銀條的體積 =

$3.1416 \times \left(\frac{x}{2}\right)^2 \times 10$ 立方厘米。

又水銀的密度 = 13.6, 故得

$3.1416 \times \left(\frac{x}{2}\right)^2 \times 10 \times 13.6 = 163.73$

$\therefore x = 1.2$ 厘米………(答)

6. 30c.c. 的 4°C. 純水計重 30 克。

故鐵塊的比重 = $\frac{54}{30} = 7.8$ (不名數)(答)

7. C.G.S. 單位中密度的數值和比重相等, 故得 $11.8 \times 3 = 33.9$ 克………(答)

8. $s = \frac{m}{v}$, $\therefore v = \frac{m}{s}$

故其體積 = $\frac{m}{s} = 30$ 立方厘米
設 r 為球的半徑, 則其體積為 $\frac{4}{3}\pi r^3$

故 $\frac{4}{3}\pi r^3 = 30$,

$r = \sqrt[3]{\frac{3}{4\pi}} \times 30 = 1.93$ 厘米,

故球的直徑 = $2r = 3.86$ 厘米………(答)

9. $s = \frac{m}{v}$, $\therefore m = sv$

$\therefore m = 13.6 \times \frac{22}{7} \times \left(\frac{8}{3}\right)^3 \times 10 =$

68.39 克………(答)

10. 設 x = 銀的重量, y = 鋼的重量,
則得 $x + y = 80$ ………(1)

又鉛的體積 = $\frac{x}{7}$, 鋼的體積 = $\frac{y}{9}$,

黃銅的體積 = $\frac{80}{8.5}$ 如假定合金的
體積為其各成分體積的總和, 則得

$\frac{x}{7} + \frac{y}{9} = \frac{80}{8.5}$ ………(2)

解(1)和(2)的兩式, 得 $x = 16.47$
克 $y = 63.53$ 克………(答)

習題 (諸論)

1. 試述密度和比重的區別

2. 比重和密度, 有何區別? 如用英制的單位, 二者的數值是否相同?

3. 密度和比重, 其區別何在? 有長方形的木塊, 長 40 厘米, 寬 30 厘米, 高 15 厘米, 其重為 9 仔克。求此木塊的比重和密度。

4. 密度為 8.8 的黃銅塊, 計重 100 克, 求其體積。

5. 在內直徑一樣的玻璃管中, 注入 10 厘米長的水銀條, 其質量為 153.73 克。求管的內直徑。

6. 一鐵塊的體積為 30 立方厘米, 重為 234 克。求其比重。

7. 鉛的比重為 11.3, 求 3 立方厘米鉛塊的重量。

8. 一球體的比重為 2, 質量為 60 克。求其直徑。

9. 長為 10 厘米, 直徑為 0.8 厘米的圓筒, 可容比重為 13.6 的水銀若干克? ($\pi = \frac{22}{7}$)

10. 用鉛和銅熔解, 而凝固成黃銅 80 克, 求所用的鉛和銅各為若干克 (設鉛的比重 = 7, 銅的比重 = 9, 黃銅時比重 = 8.5)。

(四) 總論(四) 位移、運動、速度、加速度

位 移 物體的位置，依一假定為靜止的標準體而定。一質點的位置，可依選定的直角坐標而定。凡物體在空間中發生位置的改變，稱為位移。

運動 凡物體連續發生位移的狀態，稱為運動。運動和靜止，為相對的名詞。

主要運動 物體在空間中的運動雖復複雜，但可分析為兩種主要運動：

(1) **移動** 物體運動時，體內各質點的運動，都依同一方向而互相平行的，稱為移動。移動可再分為兩種：

(a) **直線運動** 物體運動時的方向，如沿直線的，稱為直線運動。

(b) **曲線運動** 物體運動時的方向，隨時改變，其運動的軌迹，成一曲線的，稱為曲線運動。

(2) **轉動** 如飛輪、陀螺等的運動，凡一物體繞一軸線而旋轉的，稱為轉動。

速 度 凡物體運動時的位移變率，稱為速率，用每單位時間內所生位移的變化來測定。若同時指速率和方向的量，稱為速度。

速度的 C.G.S. 單位為厘米/秒。速率為無向量，但速度為有向量。

設物體在 t 秒內通過某方向的直線移位為 s 厘米， v 為平均速度的厘米/秒的數值，則得下式：

$$【公式】v = \frac{s}{t} \quad [平均速度] = \frac{[位移]}{[時間]}$$

加速度 凡物體運動時的速度變率，稱為加速度，用每單位時間內所生速度的變化來測定。

設物體的初速度為 v_0 ，經 t 秒而變成末速度 v ，則其平均加速度 a 如下式的求法：

$$【公式】a = \frac{v - v_0}{t} \quad [平均加速度] = \frac{[速度的變化]}{[時間]}$$

加速度的單位為厘米/秒² (每秒每秒厘米)

直角坐標



在一平面內，作互相垂直的兩直線 XX' 和 YY' ，其相交點 O ，稱為原點。 XX' 線稱為橫軸，或稱 X 軸； YY' 線稱為縱軸，或稱 Y 軸。如求平面內 P 點的位置時，可從這點作兩直線，各和橫軸及縱軸相垂直，由其距離 x 和 y ，即得 P 點的直角坐標，用 $P(x, y)$ 來表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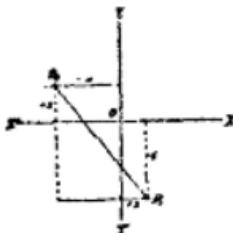
曲線運動的方向隨時而改變，如在曲線上的一點，作一切線，即表示通過此點時的方向。

——習題解答——

1—3 參考本文的說明。

4. 無向量祇有大小而無方向的量，如質量、密度、面積、和體積等。有向量俱兼有大小和方向的量，如位移、速度、加速度、和力等。

5.



$$P_1 \text{ 和 } P_2 \text{ 的距離} = \sqrt{0^2 + 6^2} = 6 \text{ 厘米} \quad (\text{答})$$

$$6. 1 \text{ 哩} = 5280 \text{ 呎}, 1 \text{ 小時} = 3600 \text{ 秒}$$

設 x = 速度的每秒呎數，則

$$x \frac{\text{呎}}{\text{秒}} = 60 \frac{\text{哩}}{\text{小時}}$$

$$\text{故 } x = 60 \frac{\text{哩}}{\text{小時}} \times \frac{\text{秒}}{\text{呎}} = 60 \times \frac{5280 \text{ 呎}}{\text{哩}} \times \frac{\text{秒}}{3600 \text{ 秒}}$$

$$\therefore x = 88 \text{ 故得 } 88 \text{ 呎/秒} \quad (\text{答})$$

【註】單位的化法如免去差誤，可依代數式的解法來計算。

$$v = \frac{s}{t} \therefore v = \frac{152}{5} = 30.4 \text{ 呎/秒}$$

設 x = 速度為每小時海里的數值，則 $x \frac{\text{海里}}{\text{小時}} = 30.4 \text{ 呎}$

$$\begin{aligned} x &= 30.4 \times \frac{\text{呎}}{\text{小時}} \\ &= 30.4 \times \frac{\text{海里}}{\text{海里} \times 3600 \text{ 小時}} \\ &= 30.4 \times \frac{1}{6050 \text{ 海里} \times \text{小時}} \\ &= 18 \end{aligned}$$

故草船的速度為 18 每小時海里
……(答)

$$8. s = vt \therefore s = 200 \times 9 = 1800 \text{ 厘米} \quad (\text{答})$$

$$9. a = \frac{v - v_0}{t} \therefore a = \frac{30 - 45}{5}$$

$a = -3 \text{ 厘米/秒}^2$ 負號即表示速度減小時的加速度。……(答)

$$10. a = \frac{v - v_0}{t} \therefore t = \frac{v - v_0}{a}$$

$$\text{故 } t = \frac{(30 - 5) \times 5280}{9.167 \times 3600} = 4 \text{ 秒} \quad (\text{答})$$

習題（總論）

1. 何謂位移和運動？
2. 試就空間的關係，說明物體的兩種主要運動。
3. 速率和速度，有何區別？
4. 何謂無向量和有向量？試舉數例。
5. 設兩質點在平面內的位置為 $P_1(+2, -3)$ (厘米)，和 $P_2(-4, +3)$ (厘米)。試用圖表示，並問兩點間的距離為若干厘米？
6. 將 60 每小時哩的速度，化成每秒呎的單位。
7. 一軍艦在 5 秒內經 152 呎，問其平均速度為若干每小時海里 (1 海里 = 6080 呎)？
8. 一物體運動時的速度如不改變，稱為等速度。設一車的等速度為 2 每秒米，求在 9 秒內所經的路程。
9. 設一運動體的初速度為 45 每秒厘米，經 5 秒後變成 30 每秒厘米。求其平均加速度。
10. 一車的初速度為 5 每小時哩，其平均加速度如為 9.167 呎/秒²，則經若干秒後，速度可變成 30 每小時哩？

(五) 緒論(五)
慣性、力、反作用

慣性定律 物體如不受外力的作用，則靜止的當靜止，運動的必永久以等速度而保持其運動的方向。這個關係，稱為牛頓的第一運動定律，又稱慣性定律。

【例】在運動的火車或電車上的人，如車燈停時，則人體必向前仆，即表示人體的上部有繼續運動的狀態，是為運動的慣性。

又當火車或電車開行時，人體的上部因保持其靜止的狀態，故必向後倒，是為停止的慣性。

力 物體由靜止而運動，必受推引的作用，方可發生；又運動時速度的變化，不論其大小改變，或方向改變，或大小和方向同時均改變，以及由運動而趨靜止，亦必受有推引的作用。凡能帶過物體的慣性，使生加速度的推引作用，即稱為力。

【種類】 重力、彈力、摩擦力、電力、萬有引力等。
力的三要素 力有作用點、大小、和方向的三種特性，稱為力的三要素，可用一直線加一箭頭來表示。

力的平衡 凡數力同時作用於同

一物體上，而不生運動的變化時，稱為力的平衡。

【例】(1)手掌托一物體，物體所受重力的作用，和手掌作用於物體的抵抗力，互相平衡(第一圖)；(2)一棒的兩端各受一力的作用，而不生運動時，作用的兩力亦成平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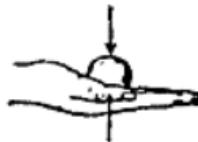
壓力和張力 凡兩力相等，彼此相向時，稱為壓力；彼此相背時，稱為張力。

二力平衡的條件 同一物體上所受作用的二力，平衡的條件為：

(1)二力的大小相等；(2)在同一直線上；(3)且必在反對的方向，同時作用。

作用和反作用 甲體加力於乙體時，乙體亦必加力於甲體。甲乘轎體拉引另一乘人的轎體等，甲方亦必向乙方而移動。凡甲體加力於乙體的事件，稱為作用，而乙體同時加力於甲體的事件，稱為反作用(第二圖)。

反作用定律 作用和反作用必大小相等，而方向相反。這個關係，稱為反作用定律。



第一圖
力的平衡



第二圖
作用和反作用

—習題解答—

1. (A) 保持靜止慣性的例：

- (1) 車內立着的人，當車開動時，上體靜止而足隨車共起運動，故人必向後方倒下；
(2) 在堆置的書籍中，其下部的書可急拔而取得；
(3) 用拂塵器拍衣服，運動迅速，塵埃因保持其原位置，即和衣服脫離而除去。

(B) 保持運動慣性的例：

- (1) 賽跑的人到終點處，不能驟停；
(2) 洗筆後，將筆揮動而急行停止，可澀去所含的水；
(3) 由運動的車上，在窗口落下的物體，不成沿直線而進行。

2. 因刀有運動的慣性，故即嵌入突然停止的刀柄內。

3. 參者靜止的慣性和運動的慣性。

4. 將下部的線急引時，物體有保持其靜止的慣性，故斷處必在下部的線上。若漸漸用力，則力可勝過物體的慣性，且由物體的重量，故上部的線上受力漸大，而致斷去。

5. 當汽車和電車等轉彎時，其路程成一曲線。因乘客有保持運動時一直線方向的慣性，故必向和曲線成正切直線的方向而傾側，在車內就像和轉彎的反對方向而傾側。

6. 7參考本文。

8. 坐着的人以手擦桌面，用足抵地，因地面和桌面的反作用而起立。人在地面上用足向後方斜踏，即利用地面對足的反作用而前進。鳥類的翼向下撲擊空氣，亦利用空氣的反作用而飛翔。

9. 利用水的反作用而前進。

習題（續論）

1. 說慣性定律，並舉日常所見的數個例證。
2. 刀和刀柄猛動時，若將柄端在任何物體上下敲，刀即嵌入柄內，其理由如何？
3. 桌上放載有物體的紙片，如將紙片急抽，物體仍可靜止。說明其理由。若將紙片漸漸抽引，則物體同起運動。其理由又如何？
4. 一物體的兩端各繫一線，如將一端的線懸住，而在地端的線上用力急引，則下部的線斷去；若漸漸用力，則斷處為上部的線。說明其理由。
5. 汽車和電車等如驛變運動的方向，而轉彎時，則乘客必像向其反對的方向傾側。試述其理由。
6. 何謂力？試述力的種類。
7. 力在如何情形下稱為平衡？說明二力平衡的條件。
8. 用實例說明作用和反作用。
9. 船用槳和槳，可在水中前進。說明其理由。

重力 地球吸引地面上物體的力，稱為重力，即通常所稱的重量。

重力的單位 力的通用單位為克、仟克等，和質量的單位雖用同一名稱，但須加以區別。普通表示力的單位時，常於克字下附一重字，例如「克重」，即表示力的大小。

1克的力即在緯度 45° 的海平面上，作用於1克質量上的重力。凡一切力的單位，如由重力而確定的，稱為力的重力單位。

壓力 兩物體間相接處，或一物體中的兩部分間互相作用的等力，稱為壓力。

【總壓力和壓力的強度】 接觸面上全體所受的壓力，稱為總壓力；其單位面積上壓力的大小，稱為壓力的強度，或簡稱壓力。

設 P 為總壓力， S 為接觸面積， p 為壓力的強度，則其關係如下式：

$$[\text{公式}] p = \frac{P}{S}$$

〔壓力的強度〕 = $\frac{[\text{總壓力}]}{[\text{接觸面積}]}$

張力 同一直線上相等而背向的一對力，即為張力。

分子 將物質連續分割至最後限度的微粒，仍不失去其固有性質的，稱為分子。分子如再分割，即成性質全變的原子。凡由分子集合以成物質的學說，稱為分子說。

分子力 物質的組成並非連續，各分子間有相當的空間。當分子間距離甚小時，即有互相吸引的作用，稱為分子力。茶碗破損後不能接合，即表示分子力非在距離極小時，不能顯出其作用。

【種類】 (1) **內聚力** 凡同種分子間作用的分子力，稱為內聚力。

(2) **附着力** 凡異種分子間作用的分子力，稱為附着力。

【例】 一玻璃棒由水中抽出時，棒上附有水滴，即表示水和玻璃分子間的附着力；若將玻璃棒在水銀中抽出時，棒上並無附着的水銀，即因水銀分子間的內聚力，比水銀和玻璃分子間的附着力為大的緣故。

質量和重量的關係

(1) 物體的重量，即其所受重力的大小，和離地心的距離的平方成反比，故隨地球上地位而異，無固定的數值。物體的質量為固定的量，卻不隨地位而改變。

(2) 地球上同一地點處，物體的重量和其質量成正比。

(3) 質量的測定法，可應用(2)的原理，用天平來測定，即為重量的比較法。重量可用彈簧秤測定。

分子的性質

(1) 分子均假定為球體，隨物質的種類而異。

(2) 分子破壞後，即失去其物質固有的性質，而得原子。

(3) 每種分子有一定的重量。

(4) 分子間距離極近時，有互相吸引的分子力(分子力的作用)。

(5) 分子在物體內常作不規則的運動(分子運動)。

(6) 1立方厘米的空氣，在1氣壓和攝氏零度時，含有 2.7×10^{19} 個分子，其分子的直徑為 3×10^{-8} 厘米。

——習題解答——

1.3 見本文。

$$2. p = \frac{P}{S}, \text{接觸面積} = 20 \times 15 = 300 \text{ 平方厘米, 檢壓力} = 500 \text{ 克, 故得}$$

$$p = \frac{500}{300} = 1.67 \text{ 克/平方厘米}$$

4. 鐵塊和石塊的分子力(內聚力)大, 故不易碎; 粉筆的內聚力較小, 故易碎。

5. 利用附着力的作用。

6. 邮票用水濡濕, 膜即溶解, 使其分子和紙的分子, 距離接近, 故易於附着; 貼後待乾, 水已蒸發, 一層分子間的距離已接近, 故附着力的作用, 即不易剝去。

7. 折斷的玻璃管雖聚壓, 但不能達到分子力作用的距離, 故不能接合; 如將其兩端熔解後, 接着時, 膨脹係數……小, 則因分子運動的速度隨溫度的上升而增加, 且變成液態, 運動自

由, 易達分子力作用的距離, 故接合就很容易。

8. 石墨粉強壓後即達分子力作用的距離, 因內聚力而成堅固的鉛筆心。

9. 鉛分子的內聚力較大, 易於吸引, 如面上不純粹時, 則分子力難於作用, 故剖開的新面捨合, 即可附着。

10. 三種物態的區別如下表:

	固體	液體	氣體
形狀	一定	不定	不定
體積	一定	一定	不定
彈性	{ 形狀彈性 體積彈性 }	體積彈性	體積彈性 (彈性甚富)
分子間隙	極小	小	大
分子力	大	中	小
分子運動	小	中	大
的區域			
膨脹係數	小	中	一定
(隨物質而異其數值)	(隨物質而異其數值)	($\frac{1}{273}$)	

習《物理學精論》

- 試述重量和重力的關係。
- 長20厘米, 寬10厘米, 高5厘米的鐵塊, 重590克, 放置在多大的壓力的鐵板上?
- 說明內聚力和附着力。
- 鐵塊和石塊不易破碎, 而粉筆易碎。何故?
- 鉛筆可在紙上寫字, 金屬板上可以鍍金, 是利用如何的性質?
- 貼郵票時如不濡濕, 則不易附着。何故? 貼後待乾, 即不易剝去。何故?
- 折斷的玻璃管, 雖聚壓不能接合, 如將其兩端熔解後, 接合就很容易。何故?
- 用水壓機將石墨粉強壓, 可得堅固的鉛筆心。試述其理由。
- 用小刀將鉛片剖開, 再將其被剖的面捨合, 即可附着。何故?
- 試列表區別三種物態。

(七) 固體
彈性

彈性 物體受外力而發生形狀或體積等的變化，稱為應變。如物體上的外力除去，能恢復其原形的性質稱為彈性。

彈性體 富有彈性的物體，稱為彈性體。

【例】 橡皮、鋼、竹等。

彈力 物體受外力而生伸長、收縮、彎曲、或扭轉等的應變，外力除去其內部所呈恢復原狀的力，稱為彈力。

1. 伸縮彈性 黃圈、橡皮等的伸縮。

2. 彎曲彈性 若將棒的一端水平固定，在其他端加力壓下；或將棒的兩端支持，在其中央部分加力，即生彎曲。

3. 扭轉彈性 將一針的上端固定，在其下端懸物處，使其旋轉，針上各部分即扭轉。如空氣等，凡密閉氣體受壓縮時，即生體積的變化。

形狀
彈性

彈性的種類

體積
彈性

彈性限度 固體的外力除去時，得恢復其原狀的限度，稱為彈性限度。

【應用】 諸如彈簧、時鐘的彈簧條；諸內的彈條，橡皮墊、橡皮塞、弓（利用固體的彈性）。人力車、汽車、自行車等的車輪胎；皮球、汽球、足球（利用氣體的彈性）。

虎克定律 固體在其彈性限度內，所生的應變（形狀或體積的變化），和外力的大小成正比。這個關係，稱為虎克定律。

彈簧秤 鋼製的螺旋圈，其伸縮和所加的外力成正比，故由虎克定律，得測定物體的重量，或為測定力的器械，即稱為彈簧秤。

【注意】 天平和桿秤為測定質量所用的器械，彈簧秤為測定重量（即地球吸引物體的重力），或力的器械。如將一物體用彈簧秤測其重量時，在不同的地點，即得不同的數值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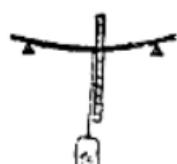
彈簧的伸長 力和伸長的圖示



兩種彈簧秤



拉伸



彎曲